

证券代码：834462 证券简称：欧佩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:00-11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462	欧佩股份	2023年5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彰信律师事务所的律师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2022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四) 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

公告编号：2023-016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24日上午8：00-9：00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通讯地址：扬州市邗江区杨寿镇华通路南邮编：225000 联系人：王红英电话：0514—8588133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（三）临时提案：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